

##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曹翔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曹翔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曹翔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曹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曹翔先生辞去上述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其辞职于公司董事会收到其书面辞职报告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曹翔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8日